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放弃珠海普兰帝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10%股权优先购买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光科技”）控股子公司珠海普兰帝船舶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普兰帝”）的少数股东——深圳船舶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船贸”）持有珠海普兰帝 10%股权并拟对外转让。董事会同意公司放弃深船贸拟转让的前述珠海普兰帝 10%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深船贸对外转让珠海普兰帝 10%的股权，需按国有资产交易相关规定报批并通过公开挂牌交易方式进行，其交易对手和交易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珠海普兰帝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10%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属董事会决策范围，无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转让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圳船舶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路国际贸易中心 35 层
法定代表人	郑其林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立日期	1982-12-24
注册资本	30733.1102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033924XM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制造加工船舶及配套设备、海洋工程设备、普通机械、电器机械、仪器仪表、百货、针织、纺织品、五金工具、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化工产品、金属材料（不含金银）、钢结构及构建。本系统所产运输工具、仪器仪表技术等商品的出口和本系统所需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等商品的进口（具体商品按经贸部[91]外经贸管体审证字第 B12003 号文经营）；对外进行船舶技术交流、开展补偿

	贸易；房屋租赁；会务服务，研发和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矿产品（不含煤矿、钨、锡、锑矿及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木材制品、橡胶制品、纸制品（不含印刷出版物）、燃料油、初级农产品、建筑材料、冰鲜肉、水产品的销售；信息系统软件的研发；网络技术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数据库管理；网页设计；国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仓储服务；供应链管理；劳保用品销售。（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预包装食品的销售；煤炭经营；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股东信息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67.74% 认缴出资额：20818.6088 万元
	重庆川东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比例 32.26% 认缴出资额：9914.5014 万元

深船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深船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所涉交易标的介绍

1、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珠海普兰帝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珠海市平沙镇海棠路 132 号	
法定代表人	李跃先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4-07-29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3042094954	
经营范围	根据《珠海经济特区商事登记条例》，经营范围不属登记事项。以下经营范围信息由商事主体提供，该商事主体对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51%
	深圳市福莱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比例 39%
	深圳船舶贸易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0%

2、财务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数据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数据经审计）
资产总额	72,335.40	50,187.27
负债总额	71,713.97	50,832.10
净资产	621.43	-644.83
项目	2021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	2020 年度（数据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178.94	6,646.61
营业利润	-1,281.04	-4,094.42
净利润	-1,283.74	-3,929.61

四、放弃权利的原因和影响

公司放弃此次股权转让优先受让权，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规划以及珠海普兰帝经营状况的整体考虑。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后，不会导致公司对珠海普兰帝持有份额发生变化，不

影响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不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审议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6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珠海普兰帝船舶工程有限公司10%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放弃权利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目前持有珠海普兰帝51%股权，已实现对珠海普兰帝的财务并表与实际控制，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合并没有影响，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已就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事项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会议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鉴于上述情形，我们同意《关于放弃珠海普兰帝船舶工程有限公司10%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六、风险提示

深船贸本次股权转让亦需珠海普兰帝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且需按国有资产交易相关规定报批并通过公开挂牌交易方式进行，其交易对手、交易价格、股权转让完成时间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 2、《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7日